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一体化专业管理制度

- 附件 1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管理办法**
- 附件 2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 附件 3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资源配置基本标准**
- 附件 4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 附件 5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 附件 6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管理办法**
- 附件 7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附件 1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建设管理办法

专业建设是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重点工作，专业建设水平代表学院办学实力，体现学院办学特色。为明确专业建设的内涵要求和建设方向，推动学院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关于印发《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启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16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订此办法。

一、专业建设指导思想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机制，创新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健全专业质量保证体系，以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为核心，加强思想道德、人文素养教育和技术技能培养，全面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

二、专业建设基本思路

贯彻中共中央、教育部职业教育发展相关文件精神，对接产业（行业）发展需要，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以打造品牌特色专业群为龙头，以提高教师教学能力为突破口，以课程建设与改革为重点，以教学信息化为手段，以专业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为保障，建设精品特色实训室，改善教学条件和教学环境，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三、专业建设主要内容

专业建设主要包括专业建设的组织管理、人才培养方案设计与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教学条件和教学资源建设、教学研究与改革、社会服务与国际交流合作等事项。

（一）专业建设的组织管理

专业建设实行院、系、专业三级管理。

学院成立学术委员会，全面负责专业建设与管理工作的研究、咨询、审议、决策，对学院申报新专业及专业建设中的重大事情进行民主评议，为决策提供科学的咨询意见；教务处是学院专业建设与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具体负责起草学院专业建设总体规划、专业建设标准，提出调整专业的建议，组织开展新增专业的评审，开展专业建设与改革项目的立项评审、中期检查和评估验收，指导各系做好专业建设与改革工作，组织好各系专业建设情况考核评价。

专业建设是各系的中心工作之一，各系分别按专业或专业群成立相应的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对本系的专业建设工作进行咨询和指导，其日常事务由系主任、教学主任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制定本系专业建设发展规划，组织本系新增专业、专业建设与改革项目申报；组织本系教师积极开展专业建设的改革与研究，不断提高专业建设水平；对本系专业建设进行督促、检查和初评考核。

专业建设实行专业负责人制，专业教研室是专业建设的具体实施机构。在专业负责人的带领下，专业教研室成立专业质量保证小组，制定专业建设发展规划、年度建设工作计划、教研室教研活动计划，制订本专业相关管理制度，全面组织实施专业建设，深入推进专业教学改革，向系部提交专业调研、师资队伍培养和实训基地建设计划，编写年度专业质量报告，开展专业建设工作的自评以及日常工作。

（二）专业培养方案设计与课程建设

1.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设计。建立常态化专业调研制度，依据社会、区域产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和学生职业发展需求，结合学院办学定位，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确立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生毕业能力要求；结合专业培养目标以及专业培养思想、教育理念、教学组织，提炼人才培养模式；根据不同生源类型，实施分层分类教学，构建系统化课程体系。

2. 编制课程建设方案与组织实施。依据专业建设方案，编制课程建设实施方案，明确每门课程的年度建设工作任务、建设措施、建设成效及建设责任人；对接职业标准、行业企业标准或国际标准，校企合作共同开发课程教学标准；根据生源特点的不同，同一门课程制定差异化的课程实施标准；在课程教学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规范的执行课程标准，突出学生主体地位，基于学情分析确定教学重难点，注重教学内容更新，注重多种教学方法和现代化教学手段的运用，将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相结合设计课程考核方案，选用反映课程教学改革新理念新成果的教材，不断提高课程教学效果。

(三) 师资队伍建设

1. 制定专业教学团队建设规划。根据专业建设规划和建设方案，制定专业教学团队建设规划和师资队伍建设年度工作计划，建设一支德艺双馨、专兼结合的双师型教学团队。

2. 制定教师个人发展规划。依据教师发展标准，建立教师个人成长档案，制定教师个人发展规划，有计划地开展教师业务能力培训和下企业锻炼，促进教师教学能力的提高，关心教师职业成长与发展。

3. 培养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和双师型教师。制定专业带头人培养计划、骨干教师培养计划、双师素质教师培养计划，

引培结合，形成合理的师资梯队。定期对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双师素质教师培养效果进行诊断与改进。

4. 建立兼职教师库，提高兼职教师授课能力。聘请品德优良、技能高超的行业企业专家、技术能手，建立兼职教师信息库，并形成更新机制，充分发挥兼职教师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习实训、技能比赛中的作用，对兼职教师进行教学能力以及职业教育理念的培训，每年对兼职教师工作情况进行统计分析。

（四）教学条件和教学资源建设

1. 建设满足实践教学要求的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实训场地、设施设备和环境条件符合教育部专业仪器设备规范要求，融入现代化、国际化、信息化建设理念，能满足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鼓励校企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对接行业企业标准和岗位规范，引进企业资源，融入行业企业文化，培养学生职业能力。选择管理规范、设备设施先进的优质企业建立校外实习基地，能满足校外实践教学需要。有完善的校外实习基地管理制度，

2. 做好专业教学资源与信息化建设。专业设置符合专业资源配置标准，同时建设和不断丰富完善专业教学资源，包括标准库、课程库、素材库、模板库、案例库、试题和试卷库、操

作手册库等，建设在线开放课程和立体化教材。为教学方式方法改革创造条件。

(五) 教学研究与改革

1.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情况，制定专业教学研究与改革的规划和计划。
2. 重视教研活动的作用，教研室定期组织教研活动，研讨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研讨教学模式方法改革，组织集体备课。
3. 积极申报教学研究课题，促进专业教研成果的推广应用。

(六) 社会服务与国际交流合作

1. 配合继续教育部，完成学历教育、项目培训、国际交流合作相关任务。
2. 积极组织开展应用技术研究，开展技术与科研成果转化，结合生产实际进行项目开发和技术服务。
3. 积极引进国际先进教学标准和教学方法，工程类专业逐步实施悉尼协议认证。
4. 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探索国际合作办学。

四、专业建设质量保证

每年底对专业建设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与运行情况进行复核。主要步骤为：

1. 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专业负责人对照专业建设标准(表1)和标杆专业建设情况进行专业自我诊断，提出改进措施及下年度建设目标。

2. 各系检查与汇总。各系质量保证工作小组对本系各专业诊断与改进情况进行检查与汇总，将各专业自我诊断与改进报告与系部专业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报告一起交教务处。

3. 学院复核。由教务处牵头，组织专家组对各专业建设情况、自我诊断与改进情况进行复核，并将复核情况反馈到系及专业教研室。

复核结果将作为各系年度考核、专业负责人年度考核依据之一，专业建设质量保证体系运行好的专业，将优先申报院级及以上重点建设专业、名师工作室、省级实训基地等建设项目。

本办法从发布之日起执行，原2015年学院制度汇编中的《专业建设管理暂行规定》即行废止。

表 1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建设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内 容 与 标 准
1. 专业管理 (12分)	1. 1 管理机构(2分)	成立了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专业建设团队，并在专业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形成了校企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的紧密型合作办学体制机制。
	1. 2 管理制度(2分)	专业教研室运行制度、专业建设质量保证制度、校企合作管理制度、专业教学管理制度、实习管理制度等制度文件完善规范；制度实行效果好。
	1. 3 建设规划(2分)	有完善的专业建设规划；专业建设规划目标明确、科学、合理，符合社会需要和学校实际。
	1. 4 质量保证(6分)	专业设置符合专业资源配置基本标准；建立了专业定期调研机制，调研报告数据来源真实，召开了培养方案与课程标准论证会；有集体备听课、教学检查等过程性管理记录；有招生就业情况分析、在校生学习情况分析、试卷和成绩分析等专业开办情况研究分析材料；有学期教学质量内部控制报告和年度质量报告；专业积极进行诊断与改进工作，与往年比有明显提高改进之处。
2. 培养模式 (10分)	2. 1 培养模式改革(3分)	提炼体现专业特色、体现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适应经济发展、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需要，建立专业教学标准和职业标准联动开发机制；积极探索进行现代学徒制、中高职衔接、专本联合培养等人才培养模式试点。
	2. 2 人才培养方案(3分)	培养方案制定前经过深入调查研究，有完善、科学的调研报告；培养目标定位准确，紧贴社会和行业发展，体现立德树人和促进就业要求，对知识、能力、素质概念把握准确，分解清晰，能满足预期就业岗位群的要求；校企合作共同制定培养方案。
	2. 3 课程体系开发(4分)	根据人才培养目标，专业教师与行业专家和企业骨干共同研讨相应岗位的具体工作任务，并依据区域行业发展特点提炼出典型工作任务；分析完成这些工作任务所应具备的职业素质和职业能力，进行有机整合后设置相关课程；课程体系图清晰、合理。

3. 课程建设 (12分)	2.1 课程标准开发(3分)	对接职业标准，校企合作开发课程标准；有课程标准开发论证报告；依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课程性质和课程目标，依据课程目标、学情分析、可操作性和可观察性确定具体教学内容，建立过程性和结果性相结合的课程评价体系。
	2.2 教学模式改革(3分)	教学内容对接行业岗位需要，教学内容先进、适用；树立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理念，全面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工作过程导向、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核心技能课程采用工学交替、任务驱动、项目导向、理实一体、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模式。
	2.3 教材建设(2分)	专业技能课程全部选用教育部规划教材、水利部规划教材或省部级优秀教材。自编教材必须是校企合作共同编写，有参与编写单位证明，并经过严格审定，有审定报告。
	2.4 教学资源(2分)	建设有专业教学资源库，教学资源丰富，利用率高，并保持每年10%以上的更新率。
	2.5 教学效果(2分)	有课堂过程性管理记录，学生抬头率和考试合格率高；毕业生认为课程在素质能力培养中起到重要作用；学生评教优秀率在90%以上；无教学事故。
4. 教学团队 (15分)	4.1 专业带头人 (4分)	具有硕士以上学历、中级以上职称，有一定行业企业经历，从事本专业教学5年以上，学识水平、实践能力、执教能力强；积极推进教学改革，教学科研成果丰富，发表过中文核心类文章或主持省厅级以上教改项目或主持省厅级以上资源共享课、在线开放课程或完成生产服务产值不少于30万元；重视教学梯队建设，能指导、帮带青年教师，注重培养良好团队文化。优先选聘获省厅级以上名师、优秀教师、拔尖人才等称号的为专业带头人。
	4.2 教学团队结构与素质 (3分)	队伍结构合理，生师比不超过16:1；专任教师生师比不超过25:1；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以上的比例达到30%及以上，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比例达到90%及以上，具有双师素质的比例达到80%及以上，专任教师有不少于六个月的企业经历；兼职教师承担的专业课时比例达到30%。
	4.3 教学团队水平 (6分)	有较高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建设和使用网络教学资源、使用信息化教学手段的教师达80%以上；在省厅级以上教学能力比赛中获奖；有较高创新创业能力，指导学生参加省厅级以上（含水利行业）创新创业大赛获奖；获省厅级以上教学成果奖或科技成果奖，或发表中文核心论文5篇以上，或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项以上，或出版专著1部以上，或团队获得省部级以上表彰；有较强的科研能力，主持省部级以上教科研项目2项以上

	4.4 师资培养 (2分)	有专业教师队伍建设规划，有专业师资培养、引进、使用计划措施；每年30%以上专任教师参加培训和进修，每5年有6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锻炼；有详细的青年教师培养计划，有“传帮带”培养管理制度，有严格的青年教师考核标准，资料齐全；开展兼职教师任教前培训，具有健全的兼任教师管理、考核等制度。
5. 实践教育体系 (15分)	5.1 实践教育目标 (2分)	有明确的实践教育目标，实践教育体系构建依据充分；实践教育体系框架图脉络清晰，能很好地支撑人才培养目标，体现专业特色。
	5.2 实践教育的组织与制度 (2分)	设有实践教育组织机构统一筹划布置实践教育工作，下设实习指导小组、顶岗实习指导小组、社会实践指导小组、学生第二课堂指导小组等；实践教育管理制度完善，管理规范。
	5.3 校内实训基地 (4分)	符合教育部仪器设备规范，生均仪器设备台套数满足学生实践操作需求，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达4000元以上；实训室利用率、完好率、实习实验开出率达85%及以上；有开放实训室制度和管理办法，开放实训项目不少于1项；场地与企业真实生产环境一致、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教学标准与生产标准对接，引进5S规范化管理，体现专业文化。
	5.4 校外实习基地 (3分)	至少和1家以上本省大型优质企业联合建有校外生产性实习基地；基地利用率高，校企合作紧密；校外实习基地提供的工位数能满足所有毕业生顶岗实习需要。
	5.5 顶岗实习 (2分)	在实习基地参加顶岗实习的人数不少于50%，顶岗实习对口率不低于80%；顶岗实习任务明确，实习前进行了安全教育、就业指导，教师至少每周与每名学生练习1次，对顶岗实习总体情况有分析报告。
	5.6 实践教学 (2分)	实践教学比例不小于总课时的50%；社会实践和劳动教育有安排有总结，有利于学生综合素质培养。
6. 社会服务 (8分)	6.1 社会培训 (3分)	每年开展继续教育培训、基层人才培训、职业技能鉴定、社区培训、企业工作人员培训等，培训人次每年200人次以上。
	6.1 技术服务 (3分)	工科类专业开展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检测等技术为行业企业服务等，产值超过50万元/年。经管类专业为行业、企事业单位提供技术和管理咨询服务3次/年以上。
	6.2 产学研合作 (2分)	至少和1家地方企业签署了产学研合作协议；与行业企业开展合作服务项目3项及以上，产值超过30万元/年。
7. 国际	7.1 国际交流 (3分)	有教师学生参加国外学习交流活动；引进国际先进职业标准、专业课程、教材体系、数字化教育资源，

合作 (5分)	分)	促进了教学改革；积极借鉴国际专业认证标准开展专业认证；
	7.1 国际合作(2分)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开展职业教育合作；服务“走出去”企业在国（境）外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教育。
8. 质量评价 (15分)	8.1 学生综合素质 (3分)	具有完善的学生学习指导、职业规划、就业指导、心理辅导等措施，并能够很好地执行落实；培养学生良好的吃苦精神、敬业精神和开发创新精神，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率达到85%及以上；学生思想道德素养和文化素质水平较高，具有较好的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
	8.2 学生专业技能 (4分)	学生参加校级及以上各类大赛或技能测试，参加率或达标率超过90%；参加省厅级及以上专业技能竞赛获三等奖及以上；有明确的职业资格证书获取要求，持有相应资格证书和水平评价证书的毕业生达到90%及以上。
	8.3 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4分)	有专门负责创新创业教学团队，设有专门的创新创业课程；学生在国内期刊上发表专业论文1篇以上或获得专利1项以上或获得厅级以上表彰1次以上；或在专业核心课程中有小论文、小发明、小实验等创新教学环节；或五年内学生参加技术服务、自主创业等3项以上或社会服务达到5万元及以上。
	8.4 社会评价 (4分)	第一志愿报考率80%以上，新生报到率90%及以上；第三方组织的社会评价反馈好、满意度高；毕业生总体就业率在95%及以上、专业对口率80%及以上；毕业生本地就业率60%及以上。
9. 特色与优势 (8分)	9.1 专业特色(5分)	在专业建设模式、人才培养模式、教学模式、实践教育教学、师资队伍建设、教学资源建设、信息化教学能力、国际合作等方面有特色，有示范引领作用并在2所以上同类高职院校中得到推广应用。
	9.1 专业优势(3分)	纳入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央财支持重点建设专业、省级职教品牌、省部级品牌特色专业建设等质量工程建设项目，或列入院级重点建设专业。

附件 2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课程教学是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基本途径，课程建设是专业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是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环节。为进一步规范课程管理，加强课程建设，深化教学改革，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课程分类

人才培养方案上课程按培养要求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课，公共基础课是各专业共同开设的课程，专业课是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需求设置。课程按性质又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必修课是指学生按培养方案规定必须修读的课程，包括公共必修课和专业必修课；选修课指学生按培养方案规定进行选读的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和专业指定选修课。

二、课程设置

（一）课程设置的基本原则

1. 先进性原则。课程设置应符合学生认识发展规律，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反映专业发展前沿。
2. 合理性原则。课程设置应对接产业行业需求，体现人才培养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学院标准的有机统一。
3. 思想性原则。课程教学内容应注意意识形态要求，注意发挥课程思政作用，把先进文化引入课程，杜绝不良教学内容进入课堂。

4. 刚性原则。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开设的课程，严格按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设置。

（二）课程设置的规范要求

1. 课程名称使用应规范合理。课程名称应规范用词，不用简称，不同学时课程、分不同学期开设的课程原则上要在课程名称上有所区分。

2. 课程设置应明确课程基本属性，必修、选修（限选、任选）、学时学分、面向专业、学期安排等。

3. 课程设置应有与其匹配的任课教师，教师新开课、开新课都要达到学院相关要求。一门课程一般应有2个以上可以承担教学任务的教师。

4. 课程设置必须有课程教学标准作为教学指导文件，实践教学环节的也应制定实践课程教学标准。

5. 课程设置应具备开展课程教学所需器材、实验设备等，如达不到硬件条件要求，应暂缓设置。

（三）课程设置程序

1. 新设置课程或变更课程设置（批量课程设置除外），应由教研室提出申请，并提交课程教学标准及论证报告，交所在系部审核后，报教务处批准。教务处同意增设的课程，教研室应按照有关要求组织任课教师试讲并审查教师的教案，教师获得相应课程授课资格后，教务处再下达教学任务。

2. 批量课程设置，即一次新设置2门以上课程。新设专业中新设置的批量课程，其人才培养方案经学院审批通过，即认定为取得新设批量课程的设置资格。人才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原则上不

能随意变更，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开课时间或对课程教学内容做较大调整时，应按培养方案调整变更相关程序进行审批。

3. 上级相关部门要求增设的课程，由承担课程教学任务的系部确定任课教师，在教学任务下达前组织教师试讲并撰写课程教学标准和授课计划，并报教务处备案。

4.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程由教务处定期组织教师申报，审查同意后方可设置。

三、课程归属与职责

(一) 课程归属

课程归属由教务处负责确定。具体根据以下原则确定课程归属：

1. 全校性的公共基础课程、部分开课面较大的学科基础课程，由教务处委托基础课部或对口系部进行管理，此类课程归属于受委托教学单位。

2. 仅限于各系部独立开设的课程归属于开课系部。

3. 仅限于少数几个系部开设的同一门课程，若课程内容与教学要求相同，则根据课程的学科领域，由教务处委托对口系部进行管理；若课程内容与教学要求各不相同，则在课程名称后注明授课对象，并将课程归属到各开课系部。

4. 全校性公共选修课程由教务处根据学科归属委托系部进行管理。

(二) 课程管理职责

1. 课程管理实行院系两级管理。教务处（质量处）履行课程规划、指导、检查、评价、服务等职责，负责统筹课程规划及设置、课程教学任务统筹安排、课程教学质量评价等工作。

2. 系部负责课程管理的具体实施，其职责主要是：

(1) 确定课程负责人，指导任课教师制订科学的课程建设方案，编写科学的、有特色的课程教学标准，积极开展课程教学改革，及时将新的成果引入课堂。

(2) 负责对课程教材选用进行审核，确保教材适应教学要求。

(3) 负责课程教学日常管理、教学改革、质量监控与评价。

(4) 负责新设置课程的日常监督和检查，在开设一轮后进行教学效果自评，并将情况总结报教务处。

3. 课程负责人的任职资格与工作职责

课程负责人应是从事该课程教学和建设工作的组织者和主要的直接参与者，积极主持该课程的教学科研和教学改革，具有该课程较多的教研成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责任心，具有较高的教学水平和较强的科研能力。

课程负责人在系部分管教学负责人和教研室主任的领导下，组织制定课程建设的进度计划，落实课程建设任务，协助系部、教研室开展课程评估，并定期对课程建设工作进行自查。课程负责人根据学院有关规定使用课程建设经费。

四、课程的建设

(一) 课程建设的基本思路

课程建设是专业建设的一部分，课程建设必须围绕专业建设和专业人才培养的要求、遵循课程建设的教育教学规律、对接产

业行业需求进行。具体来说是要以转变教学思想观念为先导，以培养适应社会需要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型人才为目标，运用现代教育观念选择和组织课程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式方法，更新教学手段，强化实践性教学环节，改革课程考核制度，建立和完善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机制；通过修订课程建设标准，实施课程质量诊断与改进，逐步形成合格课程、系部优质课程、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院级、省级、国家级）的课程体系，在此基础上，加大课程资源建设和课程推广力度，培育一定数量的省级、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二）课程建设的主要内容

包括课程标准制定、教学队伍建设、教学内容设计、教学方法与手段运用、教学资源建设、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等。

（三）课程建设的基本要求

1. 课程建设总体要求。在课程建设规划指导下，系部应在保证各门课程达到合格标准的前提下，建设一批优质课程。凡列入人才培养方案并完成一轮教学任务的课程，必须达到合格课程标准，优质课程从合格课程中产生。

2. 课程建设具体要求。见附表《课程建设标准》。

五、课程建设质量保证

1. 建立课程质量保证小组，定期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诊断与改进。由课程负责人对照课程建设标准，进行课程建设情况分析，编写课程建设质量报告；系部质量保证工作小组对本系所管理的课程建设情况进行检查与汇总，将本系课程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

况报告交教务处；教务处组织专家组对课程建设情况、课程诊断与改进情况进行复核，并将复核情况反馈到系部及专业教研室。

2. 建立院、省、国三级优质课程建设体系。

推进优质课程建设和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评选院级优质课程和院级精品开放课程，在此基础上申报省级、国家级课程建设项目。对课程建设安排专项资金，实施项目化管理。进行年度检查和终期验收，检查验收通过的，按学院绩效工资发放方案给予以相应奖励。

本办法从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原课程管理相关规定即行废止。

表 1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课程建设标准

建设指标		建设和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课程管理 15分	1. 1 课程设置 (3分)	课程设置进行了充分的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及用人单位反馈课程开设确有必要；课程教学目标明确，对学生职业能力培养和职业素养养成起主要支撑或明显促进作用；与前导、后续课程衔接得当。
	1. 2 课程开发 (3分)	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课程；基于工作过程的开发思路明确，体现出以职业能力培养为重点，充分体现职业性、实践性和开放性的要求。
	1. 3 课程建设方案 (2分)	制定了课程建设方案和工作计划；课程建设目标明确，有相关保障制度和措施，方案计划执行效果好。
	1. 4 课程标准 (3分)	校企共同制定课程标准；课程标准对接职业标准和岗位标准；课程标准完整规范，严谨科学，能有效指导课程教学及学生的学习。
	1. 5 课程质量保证 (4分)	课程所在教研室及系部重视课程建设，建立了课程质量保证体系；对课程建设进行全过程管理和考核，有目标、有制度、有措施、有检查、有督促、有整改；教研室每学期末对课程建设情况进行过分析、总结和反思，撰写了课程质量报告；课程建设比上一年度有明显改进之处。
2. 课程内容选取 10分	2. 1 理论内容选取 (4分)	突破教材束缚，以职业生涯为背景，以真实工作任务为依据进行整合、序化教学内容；课程内容紧密围绕课程教学目标，对接岗位工作任务；理实内容配合紧密，相互支撑；课程内容选取前进行了学情分析，不同层次学生教学内容选取有一定区别。
	2. 2 实践内容选取 (4分)	能根据人才培养的目标设计和更新实训项目，设计融学习过程于工作过程中的职业情境；各类实践教学活动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工匠精神。
	2. 3 课程内容的调整 (2分)	对接产业行业发展变化及教学实施情况，及时调整教学内容

建设指标		建设和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3. 教学资源准备 12分	3. 1 教学场地及设施准备 (4分)	根据课程教学需要，向所在系部递交课程开课所需场地与设施要求；协助系部提前做好设备采购；开课前选取、布置好教学场地。
	3. 2 教学资源建设 (4分)	做好课程资源建设工作；在线课程构架合理、教学资源丰富、功能齐全、运行良好，为学生自主学习服务效果好，并能有效共享；教学资源的质量和数量与上年度相比有明显增量。
	3. 3 教材或讲义准备 (4分)	选用反映课程教学改革新理念新成果的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校本专业课程教材必须校企合作开发；建立教材使用效果诊断与改进机制，作为教材选用的重要依据；讲义内容完整，每年有更新。
4. 教学方法与手段 12分	5. 1 教学设计 (4分)	体现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理念；既有完整的课程教学整体设计，又有全部的课程教学单元设计、学习情境设计；设计思想符合高职教育理念，突出立德树人和能力培养。
	5. 2 教学方法改革 (4分)	根据课程内容和学生特点，注重多种教学方法的组合使用，能有效调动学生学习兴趣，促进学生积极思考与实践；教学方法设计明确体现在课程教学标准与授课计划中；开展体验性学习、个性化学习、项目式教学、混合式教学等，实现教学做一体化，促进学生职业能力发展。
	5. 3 教学手段运用 (4分)	充分使用虚拟工厂、虚拟车间、虚拟工艺、虚拟实验、网络在线平台、多媒体技术等现代技术手段，提高教学效果。
5. 课程考核评价体系 12分	5. 1 课程考核形式 (4分)	实行过程性考核评价与结果性考核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建立了数量充足的试题库和试卷库，能实施教考分离；实现了考核评价主体的多元化和考核评价形式的多样化。
	5. 2 课程考核标准 (4分)	课程考核评价有具体的评价内容、评价方式、评价主体、评分标准；评价指标设置合理，便于操作；注重考察学生的知识、技能和态度。
	5. 3 考核结果分析 (4分)	每次课课后进行过反思与整改，将学生考核结果与课程教学目标相对照，找到课程设计中不足点，优化考核方案，促进教学目标的达成；课程结业考试后，对学生考核结果进行分析研究，调整与完善评价指标。

建设指标		建设和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6. 实践课程建设 10分	6.1 实践教学项目开出情况 (4分)	有实践教学活动实施方案；综合实训项目要经过充分调研，是来自行业与企业的实际项目，具有实用性、典型性、综合性、覆盖性、可行性和挑战性；单项实训项目应具有前瞻性，适合学生未来岗位需求，培养学生的职业能力效果明显；实践项目开出率在85%及以上；能有效利用实践教学条件，创造性地开展社会职业技能培训项目。
	6.2 实践教学条件	实践教学条件能满足教学要求，能进行开放式教学；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统筹规划，布点合理，功能明确；校内实训基地由行业企业与学校共同参与建设，能满足课程生产性实训或仿真实训的需要；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能够对课程教学模式改革提供相应的支持和保障；为课程实践教学提供真实的职业环境，能满足学生了解行业企业实际、体验行业企业文化的需要。
7. 课程建设团队 10分	7.1 课程负责人与主讲教师 (4分)	师德师风好，学术水平高，能及时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动态，分析职业岗位能力要求和更新变化，并及时纳入教学内容；教学效果好，注重学生职业能力培养，专业技能水平高，教学特色鲜明；课程负责人与主讲教师全都承担该课程的教学任务；注重梯队建设，有培训计划，并已逐步落实实施；和企业联系紧密。
	7.2 教学团队结构及整体素质 (5分)	课程建设团队知识、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合理；专任教师中“双师”型教师的比例≥80%；有来自行业企业的兼职教师，建立了兼职教师信息库；专业教师每人5年内到企业实践累计时间不少于6个月；中青年教师的培养计划科学合理，并取得实际效果。
	7.3 教师教学改革与教学研究 (3分)	教研计划有目标、有内容、有措施，并按计划开展了活动，教学思想活跃，教学改革有创意；承担有省级教改课题1项以上，或主持院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或科学研究课题3项以上，教科研成果有获奖；发表有高质量的教育教学研究论文，参与企业技术服务项目或培训项目。

建设指标		建设和评价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8. 教学 效果 10分	8.1 同行及校内督导组评价 (4分)	校外专家（行业企业专家）的证明材料真实可信，评价结果优良；校内督导组评价的证明材料真实可信，评价结果优良；教务处、系部日常教学巡查与监控数据正常；无教学事故。
	8.2 学生评教和对学生的考评结果(4分)	学生评教原始材料真实可靠，学生对课程开设情况满意度高；学生考评成绩优良，学生实际动手能力强；课程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专业技能水平证书获取率高于 85%；课程相应技能竞赛获奖率超过 80%。
	8.3 课程思政 (4分)	课程建设及课堂教学中注重对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体现立德树人的教育宗旨；课程教学有利于培养、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
9. 特色 与优 势 9分	1.1 课程特色 (5分)	在课程设置、课程教学标准制定、课程设计理念、课程内容选取、课程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课程教学研究、等方面有改革、有创新、有特色，对提高教学质量作用较大，效果显著，被引用、推广；有 1-3 个 600 字左右体现课程建设特色的典型案例。
	1.2 课程优势 (4分)	课程是院级及以上优质课程或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或课程服务于社区和社会用户，列为知识普及宣传和继续教育的内容。

附件 3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管理办法

专业设置是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的基础工作，关系到人才培养目标与规格，也关系到高等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与适应。为加强对学院专业设置的管控和指导，引导各系部对接产业发展及时设置、调整专业，使学院专业结构与布局能真正适应区域经济与产业行业发展的需求，促进学院专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教职成〔2015〕10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一、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的指导原则

1. 适应性原则。对接产业，适应地方产业转型升级和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适应就业市场人才需求，适应学院专业发展规划和办学特色。

2. 前瞻性原则。充分考虑人才培养的周期性，科学预测人才需求，适度超前部署战略新兴产业和改善民生急需的相关专业。

3. 整体性原则。立足系部现有专业结构优势，考虑可行性及教学资源合理配置，主干专业与辐射专业贯通，实现专业类

别、数量的整体优化，形成专业群建设优势。优先考虑以已设置的相关专业为依托，政行企校合作举办的专业。

二、专业设置标准

增设专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符合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发展规划；
2. 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需求；
3. 具有科学、规范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4. 配备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必需的教师队伍及教学辅助人员，且“双师型”教师应具有一定比例；
5. 具备该专业必须的开办经费和校舍、仪器设备、实习实训场所，以及图书资料、数字化教学资源等条件，具体见专业资源配置标准（标准 1）；
6. 如该专业有教育行政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专业教学标准，开设时必须达标。
7. 有保障开设本专业可持续发展的规划和相关制度。

三、增设专业的程序及材料要求

1. 增设专业的程序

系部专业调研→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不少于 3 位行业企业专家参加）论证→系部向教务处提交增设专业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教务处初审及组织专家组评审→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审定→评审结果公示→院长办公会审批→教务处上报教育厅。

2. 增设专业申报材料的要求

专业增设应由系部向教务处提交以下材料：

- (1) 专业增设调研报告；
- (2) 专业增设论证报告；
- (3) 专业增设申请表和备案表；
- (4) 增设专业的专业建设规划；
- (5) 增设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 (6) 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如专业设置论证会记要等）。

以上材料按顺序打印目录及装订成册，与电子档一起，于每年8月底前交教务处。

四、专业动态调整标准

1. 专业动态调整的依据

专业是否需要动态调整，主要评价指标及数据来源如下：

- (1) 专业定位：学校专业建设规划，专业对接产业情况、专业人才需求、专业培养目标、本地就业率。
- (2) 专业教学条件：师资配备、实习实训条件、校企合作情况。
- (3) 人才培养质量：学生成绩、技能竞赛获奖情况、双证书获取率、社会评价。
- (4) 招生情况：第一志愿录取率、招生计划完成率、报到率。

(5) 就业情况：就业率、起薪、专业对口率、就业稳定性、毕业生满意度。

具体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见《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动态调整评分标准》（标准 2）

2. 专业动态调整的规则

依据专业动态调整评分表，对当年所有招生专业进行总分排名，对排名后 5 位的专业给予预警，后 2 位的专业给予黄牌警告。连续两年被黄牌警告的专业、连续 3 年被预警的专业，将结合专业评审情况，削减该专业招生计划或停止该专业招生。

本办法从发布之日起实施，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3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资源配置基本标准

专业资源配置基本标准是保证人才培养目标达成、专业教学正常运行的条件保证，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订本标准。

一、师资配置

（一）教师数量

1. 新专业筹建时专任专业教师不少于 2 名，正式招生时专业专任教师不少于 3 名（周授课 10 学时折算为 1 名专任教师）；
2. 专业课专任教师与本专业学生数之比不低于 1: 25；
3. 建立了兼职教师库，兼职教师授课比例不低于 10%。

（二）教师结构

1. 专任专业教师硕士以上学位 80% 以上；
2. 中级以上比例 50% 以上，高级职称 25% 以上；
3. 专任专业教师“双师”素质比例 70% 以上；
4. 专任专业教师所学专业与开设专业一致的占 60% 以上；

二、设施与设备配置

（一）校内教学设施与设备

1. 实习实训场所（含合作共建）及附属用房生均占有面积，工科不低于 8.3 平方米/生，其他专业不低于 1.05 平方米/生；
2. 生均仪器设备值，工科专业 5000 元以上，其他专业 3000 以上；
3. 校内实践教学仪器设备与设施生均工位数不低于 0.5；
4. 实训室、教室、田径场、图书馆有规范、齐全的管理制度。

(二) 校外实习基地

1. 有不少于 3 个校外实习基地，其中依托知名企业建设的不少于 1 个；
2. 有规范齐全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管理制度。

三、资源配置

(一) 数字化资源

专业课程 80% 以上建有在线学习资源，至少 2 门以上核心课程网上在线资源丰富完整。

(二) 纸质图书

生均图书工科专业不低于 70 册/生，财经类专业不低于 80 册/生，艺术类专业不低于 60 册/生。

本标准可以作为新专业设置和专业评审依据之一。

标准 2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动态调整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1. 专业定位(20分)	学校定位(5分)	符合学校发展规划，与学校其他专业关联度高。
	产业支撑(5分)	对接我省大力发展的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
	培养目标(5分)	目标定位准确，培养规格表述明确，对应岗位群明确，适应行业发展需求
	毕业生去向(5分)	本地就业率60%及以上5分，每少10%扣1分
2. 教学条件(20分)	师资配备(5分)	专任教师数量能满足教学要求(2分)；专任教师85%以上具备双师素质5分，每少10%扣1分
	实习实训条件(5分)	校内实训室数量条件能满足专业课程教学要求；校外实训基地能满足全体毕业生顶岗实习要求。
	校企合作情况(5分)	至少与1个以上大型优质企业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
3. 人才培养质量(20分)	学生成绩(5分)	应届毕业生毕业率95%及以上5分，每少5%扣1分。
	技能竞赛获奖(5分)	省厅级以上技能比赛获奖每个奖项得2分，总得分不超过5分
	毕业生双证率(5分)	90%及以上5分，每少10%扣1分。
	社会评价(5分)	学生具备必需的综合职业能力，用人单位对近3年毕业生综合评价好。
4. 招生情况(15分)	第一志愿录取率(5分)	80%及以上5分，每少10%扣1分。
	计划完成率(5分)	90%及以上5分，每少5%降1分
	报到率(5分)	95%及以上5分，每少5%降1分
5. 就业情况(25分)	最终就业率(5分)	95%及以上5分，每低1%降1分
	毕业3个月后平均月收入(5分)	3200元及以上5分，每低200元降1分
	就业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关率	90%及以上为5分，每低5%降1分
	就业现状满意度(5分)	90%及以上很满意的5分，每低5%降1分
	对专业满意度(5分)	90%及以上很满意的6分，每低5%降1分

附件 4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品牌特色专业建设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号）文件要求，按照“优化结构，突出重点，服务市场，引领示范，分批建设”的原则和“理念先进、目标明确、改革优先、成效明显”的要求，择优遴选一批建设基础好、具有发展远景的专业作为校级及以上品牌特色专业建设项目。为做好此项工作，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专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重点，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内容，强化品牌意识、特色意识、创新意识，进一步提高学院专业建设整体水平。

二、申报遴选

（一）申报遴选的原则

1. 优化结构，突出重点。申报专业应招生计划完成率、

新生报到率和就业率高，毕业生综合素质好，用人单位满意度和社会认可度高。

2. 对接产业，服务地方。申报专业应对接产业，适应区域经济发展和行业发展需求，突出校企合作育人机制，满足地区、企业用人需求。申报专业要具有特色，优势明显。避免重复投入、重复建设。

3. 统筹协调，科学规划。申报专业应符合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十三五专业建设规划”要求，水利水电类专业应兼顾行业市场发展，统筹规划。

（二）申报遴选的条件

1. 符合学校整体专业布局，是区域经济发展及社会发展急需的重点专业。

2. 专业基础设施条件较好，校内外的实验、实习、实训条件能够较好地满足实践教学的要求，与相关行业、企业和职业界有比较密切的联系和有效合作。

3. 申报专业根据产业升级能够不断更新技术、技能，提升与产业升级的匹配度；

4. 品牌专业须是专业综合实力排名靠前，社会认可度高的热点专业，第一志愿报考率、毕业生年终就业率应位居本校前列，在校生原则上平均不少于300人。特色专业应是与其他学校相同专业比有创新点，或是开办院校少于5所的专业。

(三) 申报遴选程序

1. 系部申请。由专业负责人填写《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建设项目申报书》，经系部审批后择优上报教务处。
2. 学校评审。教务处组织专家对推荐的专业进行评审，确定拟建院级品牌特色专业名单并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后经院领导批准后正式立项。

三、建设与管理

建设周期一般为 2 年。

(一) 职责划分

1. 教务处负责品牌专业的申报、组织、督导、验收、管理。
2. 系部负责专业的推荐申报、实施、运行、管理。应加强对品牌专业建设的指导、支持和督促，及时推进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按任务书开展，在专业建设期间，系部应定期组织自评和督促检查，对专业建设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提出，并进行整改，确保建设质量。
3. 品牌特色专业的建设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专业负责人负责对专业建设项目的申报、建设方案的制定、建设任务的组织与落实、经费预算、经费支出审核及日常管理等，并定期向系部和教务上报专业建设进展情况。
4. 品牌专业建设实行项目化管理，分段检查，按期验收。

学校将进行定期检查，未达阶段建设要求且限期未予整改者，将取消项目和专业所在系部下一轮同类项目的申报资格。

（二）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育教学模式、改革教师评价制度、实践教育体系建设、教学质量评价等五方面，详细建设内容和建设要求参照湖北省教育厅品牌特色专业建设相关文件通知。

（三）经费的使用与管理

1. 学校设立品牌特色专业建设专项资金，对立项的院级品牌特色建设项目实行分批投入的资助制度，对立项的省级及以上品牌特色专业实施 1: 1 配套建设经费制度。

2. 品牌特色专业建设项目审批获准后，要根据经费投入额及财务处相关要求，编制和执行经费总预算和年度预算。若确需调整预算项目，需经分管院长同意后报教务处备案。

四、检查与验收

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期满后，由专业所在系部提出验收申请，填写验收申请书和自评报告，教务处组织专家通过实地考察、材料审核、现场答辩等方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者由学院授予“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品牌专业/特色专业”称号，学院在师资培训、招生计划、经费投入等方面将优先考虑。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5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管理办法

为了切实做好学校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应用与管理工作，加强优质教学资源的开发与共享，推进信息化环境下教学内容、教学管理、教学模式、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与创新，进一步提高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中的在线开放课程是以全校师生为服务主体，同时面向社会学习者的网络共享课程，主要包括 MOOC (Massive Open Online Course, 慕课，大型开放式网络课程) 和 SPOC (Small Private Online Course, 小规模限制性在线课程) 两种形式。

一、建设思路

按照“整体规划、遴选准入、分批建设、同步应用”的建设思路，根据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专业建设规划、课程建设规划，建设一批涵盖学校重点专业、行业特色鲜明、教学应用成效显著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充分利用教育信息化技术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

二、建设原则

(一) 教育性原则

课程内容满足高职教育教学需求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教学设计符合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学习特征，课程资源体现高等职业教育特点，表现形式凸显信息化教学特色。

(二) 系统性原则

根据课程特点，综合考虑教师、学生和相关行业、岗位从业人员等各个层面的需求，进行课程整体设计与优化，构建完整、系统化的对接岗位能力的课程教学资源。

(三) 前瞻性原则

在保证课程改革成果先进性、实用性的基础上，加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将教学方法、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教学管理、教学手段、教学组织等方面最新的研究成果应用到课程开发与应用中。

(四) 边建边用原则

充分考虑服务对象的需要及实现可能性，根据课程需求、课程内容分步建设，边建边用，重在应用与推广。

(五) 共建共享原则

以项目团队为核心，以技术平台为支撑，设置必要的交互接口，汇聚专业及行业企业的力量共同参与建设，共享优质资源。

（六）对接产业发展的原则

课程设置及课程内容需对接产业行业发展要求，适时进行更新，多采用来自行业、企业实际的课程教学资源。

三、建设内容

在线开放课程一般包括课程介绍、课程教学标准和授课计划、教学日志、教学视频、教学课件、习题答疑、参考资料、考核评价等内容。课程团队也可根据课程特色与教学需求，增加相应的子栏目。

四、建设要求

（一）团队要求

在线开放课程由课程团队进行开发建设。课程团队成员职称、年龄结构合理，实践经验丰富，教学效果好，并能胜任线上课程的开发建设、内容更新以及在线辅导答疑等工作。课程负责人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并且长期从事相关课程的教学工作，鼓励教学名师主讲课程。课程团队应负责课程相关教师的培训、教学研讨及课程推广工作。

（二）技术要求

遵循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教学资源的文件类型、格式和大小符合要求，并具有技术可行性和扩展性。

（三）更新要求

建设团队应该每年根据教学内容对在线开放课程进行更新，更新比例不少于 20%，以适应技术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要求。

五、管理与职责

（一）部门职责

1. 教务处

负责制定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的总体规划和建设计划；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任务和学校专业发展要求，制定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管理办法和建设标准；负责组织和实施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申报、遴选、服务支持、监管、应用以及课程的使用授权许可；遴选技术服务商等工作。

2. 现教中心

负责在线开放课程应用平台与学校智慧校园平台的对接、技术支持等工作。如果发现上传的教学资源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内容，有权立即关闭该课程资源而无需事先通知资源提供者。

3. 财务处

负责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会计核算；指导教务处编制建设经费预算并负责监督建设经费按照立项书及有关财经法规在其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

4. 资产管理部

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负责完成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所需的各项设备及服务的采购工作。

5. 系部

根据专业培养目标要求和课程建设规划，制定本系部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和应用升级更新计划，选择优秀教师团队承担建设任务，指导和督查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应用推广及升级更新等工作。

（二）个人职责

1. 项目负责人

根据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要求，负责课程的全面建设，制定详细的课程建设与应用计划，做好团队成员间的分工协作。严格遵守法律和学术规范，注重课程内容的选择和教学方法的创新，科学设计教学环节，合理分配教学时数，高质量完成课程建设并推广应用，充分考虑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学习的需求，并负责经费的使用等。

2. 项目团队成员

认真学习教育部精品开线开放课程建设要求和建设标准，根据要求和标准准备相关材料，并在课程平台中进行相关教学资源的建设；接受在线开放课程的培训与指导，更新、维护自己负责的建设内容。

3. 教学资源管理人员

各级各类教学资源管理人员要遵守保密原则，不得随意向外复制、拷贝、传播数字化教学资源，保护教学资源提供者的知识产权。

六、建设、评选与应用推广

（一）建设与评选

在线开放课程采取先建设后评选的方式进行。凡纳入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适合通过网络传播和开展混合式教学的课程，原则上都应在学校课程平台上建设在线开放课程。学校将定期对平台上所有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情况进行检查和评审，评选出一定数量的课程作为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并将检查结果及时反馈或公布。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评选标准一般参照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相关规范执行，具体参见附件。

（二）应用与使用授权

1.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完成后，依托学校课程平台在校内进行实践，各系部在教学中逐步实施和推广。

2. 学校将选择在校内教学实践中效果突出、学生反响良好的在线开放课程，推荐至国内外有较大影响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公共服务平台，面向国内外学习者开放；并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评选。

3.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涉及学校、行业企业等多家联合建设单位，面向教师、学生和企业人员，须采取措施保障知识产权，避免产权纠纷，可对某些资源设定使用权限。凡不宜公开发表及国家有关法规禁止传播的各类信息一律不得上网，对发布内容中有不良信息的要立即查处，直至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经费支持与使用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经费实行项目负责制。由项目负责人向教务处提交建设经费预算，经费主要分为两大部分，一是购买课程平台、创造技术环境、制作教学资源的经费，由教务处汇总列于学校年度资产设备采购计划；二是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调研费、研讨费、咨询费、评审费等支出，由教务处汇总列于部门年度预算，使用须由课程负责人提前向教务处申请。

建设经费的支出与使用由项目负责人负责，使用应严格遵守学校财务与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评选为校级及以上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奖励经费按学校绩效工资方案执行。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4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一、课程建设总体要求

1. 教学内容与资源。根据预设的教学目标、课程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围绕专业核心概念及课程教学内容和资源间关系，颗粒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展开、清晰表达知识框架的短视频模块集。每个短视频应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或专题设置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时长以 5-20 分钟为宜。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课程应能够覆盖该课程所有知识点和岗位技能点，应依据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群）的任职要求，参照相关职业资格标准，从职业岗位能力分析出发，基于工作过程系统等先进职教理念开发课程体系和改革教学内容，并将专业建设、课程改革成果应用到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结构化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表现形式上，要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充分发

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文本和图形（图像）资源在总资源中的占比少于 50%，提高微课程、动画、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全面地标注资源属性，方便资源的检索和智能重组。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行业通行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

2. 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结合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优先支持具有混合式学习等改革实践经验的课程。

3. 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答疑，网上作业布置、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加强师生课堂与课下的互动，激发学生学习兴趣。

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

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综合评定。

4. 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

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支持各高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精品在线开放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高校设定，其它高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5. 团队支持与服务。课程建设负责人应为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学术造诣的教师，至少应承担本课程 25%以上的授课视频录制任务，课程组成员均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教学任务。支持和鼓励教学名师主讲开放课程。除主讲教师外，还需配备必要助理教师和现代教育技术人员，能长期在线服务课程建设，承担课程内容更新、在线辅导、答疑等。课程正式运行后，能保证每学年都对外校开放。课程团队应负责课程相关教师的培训及教学研讨工作。通过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形成一支教学、辅导、设计和技术支持等结构合理、人员稳定、

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资源设计和制作能力强的优秀课程教学团队。

6. 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高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二、课程视频制作规范

(一) 视频内容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3.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

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8.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二）视频技术规格

1. 视频信号源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3）画幅：建议采用 16:9，720p 或 1080p。

2. 音频信号源

(1) 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3)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请设定为 1280 × 720 或 1920 × 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1280 × 720 或 1920 × 1080；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5. 封装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字幕文件采用 SRT 格式，中英文字幕需分成两个 SRT 文件。

(三) 演示文稿 (PPT) 制作规范

1. 制作原则

(1) 演示文稿 (PPT) 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

(2) 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3) 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 字体与字号

表 1 字体与字号要求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 磅	36~40 磅	36~40 磅	24~32 磅	32 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3. 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

4. 背景

-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 色调

-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 字距与行距

-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 (2)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7. 配图

-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为 72dpi 以上；
-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 修饰

-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 (3) 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 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附件 6

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管理办法

为了加快我校专业教学资源建设，促进优质教学资源的共建共享，展示和推广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成果与专业建设成果，规范学校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与应用的管理，根据国家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项目建设规划和教育部《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资金管理办法》（教财厅函〔2016〕2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建设思路

按照“系统设计、分步实施、网络运行、开放管理、持续更新”的建设与应用思路，分批建设体现高职教育特点、体现水利水电行业特色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高水平专业，打造优势产业集群，为建设省级优质、行业一流高职院校提供有力支撑。

二、建设原则

(一) 教育性原则

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符合教育教学规律，符合高等职业教育特点。

(二) 系统性原则

根据专业特点，综合考虑教师、学生和企业员工等各个层面的需求，整体设计，构建完整、系列化的专业教学资源体系。

(三) 前瞻性原则

在保证建设成果先进、实用的基础上，充分把握行业企业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关注新技术和新工艺等研究成果。

(四) 边建边用原则

充分考虑服务对象的需要及实现可能性，根据专业需求分步建设，边建边用，不断完善。

(五) 共建共享原则

以项目团队为核心，以技术平台为支撑，设置必要的交互接口，汇聚专业及行业企业的力量共同参与建设，共享优质资源。

(六) 对接产业原则

专业资源库建设需对接产业行业发展需求，根据产业行业发展趋势、新技术，及时更新教学资源。

三、建设内容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内容包括专业信息、课程中心、微课中心、培训中心、素材中心、校企合作、国际交流等子资源库，也可根据专业教学资源库平台和专业建设自身需求增加符合专业特色的子资源库。

(一) 专业信息

专业信息主要涵盖专业介绍、专业特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团队、专业荣誉、配套教材、学生及教师获奖情况、实训基地、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信息及工作记录等内容，也可以增加专业建设指南、行业背景、行业企业调研、职业岗位分析、工作任务及职业能力分析等内容。

(二) 课程中心

课程中心应该包括该专业核心学习领域课程的全部教学内容。课程内容包括课程标准、授课计划（教学日历）、教学设计、课程团队、课程教案、多媒体课件、教学视频、实训环境、实训指导、试题库、在线测试、拓展学习等方面。课程中心以专业核心课程建设为主，条件成熟时应有计划地逐步拓展到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拓展课程和公共基础课程的建设。

(三) 微课中心

微课中心主要包括与专业紧密相关、涵盖专业核心技能训练和重点知识讲解的微课视频。

(四) 培训中心

培训中心集中展示与专业相关的专题培训，职业资格培训与行业企业技能培训与认证、学生竞赛培训等内容。

(五) 素材中心

素材中心提供专业教学需要的文本素材、图像素材、音频素材、视频素材、动画素材、案例素材、课件素材、软件素材等内容。

(六) 校企合作

校企合作主要介绍开展校企合作的项目、内容、成果以及行业企业最新发展状况。

(七) 国际交流

国际交流应覆盖专业参与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国外职教信息、国际优质教育资源等内容。

四、建设要求

所有省级以上品牌专业、特色专业、骨干专业均须建设专业教学资源库，鼓励其它专业积极主动建设教学资源库。

(一) 团队要求

1.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团队应该由教学经验丰富、工程实践能力强、教学效果好、教学特色鲜明的教师组成，包括校内专任教师（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等）、企业兼职教师和教育技术骨干等人员。

2. 项目建设实行双负责人制，即负责人由校内项目负责人和企业项目负责人组成，项目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二) 技术要求

项目建设应遵循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相关技术规范，符合资源的文件类型、格式和大小等条件。符合专业教学资源库和网络教学平台要求，具有技术可行性和扩展性。

(三) 更新要求

建设团队应该每年根据教学内容进行部分更新，使得资源库的建设和应用符合“有起点、无终点”的思路，适应技术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的需求。

五、管理与职责

(一) 部门职责

1. 教务处

负责制定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的相关管理制度；组织项目申报、立项、评审推选、检查、验收、应用管理等。

2.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负责专业教学资源库平台与学校智慧校园平台的对接、技术支持等工作。如果发现上传的教学资源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内容，有权立即关闭该专业教学资源库而无需事先通知资源提供者。

3. 财务处

负责资源库建设经费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协同教务处指导项目预算编制并负责监督项目资金按照项目立项书及有关财经法规在其预算范围内合理使用。

4. 资产管理部

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负责完成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与应用所需各项设备及服务的采购工作，及相关固定资产的登记与管理。

5. 系部

系部根据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挑选专业带头人及优秀教师，组成建设团队，组织专业教学资源库的申报、建设和应用工作，遴选技术服务商及相关教学内容服务的统一购买，指导和督查专业教学资源库团队如期完成建设任务。

(二) 个人职责

1. 项目负责人

负责制定本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建设与应用计划，组织和指导各子资源库的建设、应用、管理、监控工作；负责审核专业教师上传的内容；负责经费的使用等工作。

2. 项目团队教师（含企业技术人员）

接受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各类技术培训与指导，根据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各项建设标准和技术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并在平

台系统中完成各类教学资源建设；更新、维护自己负责的建设内容，并在教学中积极应用推广。

3. 教学管理人员

各级各类教学资源管理人员要全力做好服务支持和协调管理工作，遵守保密原则，不得随意向外复制、拷贝、传播数字化教学资源，切实保护教学资源提供者的知识产权。

六、立项与建设

(一) 申报与评审

1. 校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需按学校要求填写项目申报书，经专家评审后确认立项建设。

2. 凡申报省级教学资源库项目的，原则上须为校级教学资源库立项建设的项目，并从校级项目中择优推选申报（已立项的省级及以上的专业教学资源库，不再参与校内的立项评审）。

(二) 建设

1. 凡经申报评审确认立项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需按学校的要求完成建设方案及任务书的撰写，经学校评审立项后，进入建设阶段，建设周期为2年。

2. 省级及省级以上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建设时间以任务书或立项文件为准。

3. 学校将定期对各级各类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建设及应用情况进行监控与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时公布。

(三) 验收

1. 验收分为中期验收和终期验收。
2. 对于建设期满一年的专业教学资源库，承建系部需准备中期检查资料，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中期验收。
3. 对于建设期满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各系部组织专家进行初评，并向教务处提交初评意见，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终期验收。
4. 验收通过的资源库，被确定为“校级专业教学资源库”；没有通过的，允许延长半年建设期；延期后验收仍没有通过的，取消“校级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终止对项目建设经费的投入。同时取消项目负责人与承担部门 3 年内申报教育教学相关项目的资格。
5. 专业教学资源库的建设标准一般参照国家教学资源库建设相关规范执行，具体参见附件。
6. 专业教学资源库可以申请提前验收，一般应在立项建设 1 年以后进行。提前验收流程、验收标准与期满验收相同。

七、应用与推广

1. 专业教学资源库中期验收后，应逐步推广在学校网络教学平台试点应用。试运行期的使用情况列入项目验收评价内容。相关专业教师应在课程教学中使用专业教学资源库中的资源，逐步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

2.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涉及学校、行业企业等多家联合建设单位，面向教师、学生和企业人员，须采取措施保障知识产权，避免产权纠纷，可对重要资源设定使用权限。凡不宜公开发表的内容，要进行技术处理。对于国家有关法规禁止传播的各类信息一律不得上网，对发布内容中有不良信息的要严肃查处，直至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经费支持与使用

（一）经费支持

1. 省级及省级以上专业教学资源库专项资金支持建设的项目，学校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要求予以专项支持。

2. 校级立项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学校将根据教学内容提供每门课程不超过 5 万元、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的建设经费资助。立项初期列支 40% 款项用于前期建设；中期验收后列支另外 40%，建设期满验收通过后列支其余 20% 款项。中期验收没有通过的项目，暂停列支经费，限期三个月整改达到中期验收标准。终期验收经延期后仍未通过的项目，对于已执行的经费予以追缴，并追究项目负责人的相关责任。

（二）经费使用

1.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专项经费可用于立项后的调研费、研讨费、咨询费、评审费、耗材、材料制作费、教学文件及教

学资源等软件产品开发过程的各项支出。专项经费不得用于支付餐费、旅游费等。

2. 如本专业已有国家立项建设的专业教学资源库，经过考察与论证，认为该资源库能体现出本专业的特色，适应我校教学需求，可使用前期建设经费购买和使用国家已建成的专业教学资源库资源。但购买已建成专业教学资源的费用支出不得超过项目建设总经费的 50%。

(三) 奖励

验收通过后的奖励经费按学校当年《绩效工资方案》执行。

(四) 经费管理

凡获得学校评审立项的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项目，实施项目负责制，由教务处统一下发经费使用手册，项目负责人持经费手册按照财务处报账相关要求进行报账。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 6

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标准

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以下简称资源库）建设是推动信息技术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与教学实施领域综合应用的重要手段，为进一步优化项目组织，规范基本建设要求，扩大资源库的专业覆盖面和用户受益面，提升资源库的建设质量和应用水平，制定本标准。

一、资源库建设内容总体要求

资源库应明确“辅教辅学”的基本定位，按照“碎片化资源、结构化课程、系统化设计”的顶层设计和建设规范，强化共享应用的功能与制度设计。所有资源链接无误，可正常下载。专业文献库建有与行业（企业）相关的技术解决方案、专业论文、专利成果，最新的专业书籍目录、专业报刊、专家报告及政策文件等，每年建设不得少于 30 个文件。课程资源库展示与本专业相关的国内外优秀网络课程、精品课程网站，每年新增不少于 5 个。学校自建的专业课程网站必须全部在内。项目案例库包括本专业内所有课程的项目案例文件，每年建设不得少于 20 个。职业资格培训库包含本专业所在行业（职业）的技能标准或规范文件，不少于 2 个。专业相关的考级考证介绍性资料，不少于 2

个。省级以上专业技能竞赛的介绍性资料，不少于 2 个。技能培训包，每年建设不得少于 5 个文件。能力测试库符合本专业能力要求的各项技能测试包，不少于 5 个。专业成果库涵盖近 3 年专业建设所获得的各类成果和荣誉的证明材料，每年建设不少于 15 个文件。媒体素材库有本专业学生、教师和社会培训人员可利用的各类素材（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等），每年建设不得少于 20 个文件。

（一）建设与集成

1. 基本资源。应以专业教学内容与课程体系改革为前提系统设计，以碎片化的资源建设为基础，以结构化的课程建设为骨架，充分发挥多媒体表现资源的优势，开发建设基本资源。基本资源须覆盖专业所有基本知识点和岗位基本技能点。

2. 拓展资源。根据产业发展要求和不同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发建设拓展资源，增强资源建设的普适性。拓展资源应体现行业发展的前沿技术和最新成果。

3. 资源冗余。库内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在数量和类型上大大超出库内提供课程所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其他教师灵活搭建课程和学生自主拓展学习。

4. 分层建设。库内资源应包括素材、积件、模块和课程等不同层次。素材指最基础的、碎片化的资源；积件指以知识点、技能点为单位，多个内在关联的素材结构化组合形成的资源；

模块是以学习单元、工作任务等项目为单位，多个知识点、技能点结构化组合形成的资源；课程应包含完整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活动，包括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等环节，支持线上教学或线上线下混合教学。资源库提供的课程体系应涵盖所属专业的全部专业主干课。课程建设可参考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慕课）设计理念。

5. 资源类型。资源类型一般包括文本类素材、图形（图像）类素材、音频类素材、视频类素材、动画类素材和虚拟仿真类素材等。应充分发挥信息技术表现资源的优势，杜绝“书本搬家”式的资源建设；注重各种类型资源的深度开发，应控制文本和图形（图像）资源在总资源中的占比少于 50%，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化传统教学的优势，提高微课程、动画、虚拟仿真等资源比例，努力实现资源类型多样化。

6. 资源属性。应按照资源的内容和性质，科学充分地标注资源属性，加强资源的智能组合功能。资源的形式规格应遵循通用的网络教育技术标准。

7. 主要内容。资源库内容应包括专业介绍、人才培养方案、教学环境、网络课程、培训项目以及测评系统等，主要有：

（1）职业标准、技术标准、业务流程、作业规范、教学文件等；

- (2) 企业生产工具、生产对象、生产场景、校内教学条件等；
- (3) 企业生产过程、学生实训、课堂教学等；
- (4) 工作原理、工作过程、内部结构等；
- (5) 虚拟企业、虚拟场景、虚拟设备以及虚拟实验实训实习项目等；
- (6) 企业案例、企业网站链接等；
- (7) 数字化教材、教学课件等；
- (8) 习题库、试题库等；
- (9) 与专业、课程、知识点相关的导学、助学系统。

(二) 共享与服务

1. 辅教辅学。强化资源库的“辅教辅学”功能设计，方便教师个性化搭建课程、组织教学，支持学生自主学习、测评；完善线上与线下学习过程的管理与服务，便捷自主学习、支持个性化学习。鼓励项目团队组建共建共享联盟，边建设边使用，充分运用需求导向、应用激励的策略，把资源库使用融入参与建设学校专业教学全过程，促进教师率先使用，引导学生全面使用；探索基于资源库学习校际学分互认的实现形式。

2. 服务社会。拓展资源建设应充分考虑企业员工继续教育、技能提升需求，鼓励合作企业使用资源库进行员工继续教育培

训，支持企业员工广泛使用；发挥资源库服务学习型社会建设作用，吸引社会学习者更多使用。

3. 完善功能。切实强化平台的资源存储、资源评价、资源关联以及资源再生等作用，强化针对不同使用者的资源检索、学习方案推送、在线学习、讨论互动、监测评价等功能，把资源库建设成为智能化、开放性学习平台，满足“终身性、全民性、泛在性、灵活性”的学习型社会要求。

二、制作规范

(一) 文本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明
文本	*.doc; *.docx; *.pdf; *.xls; *.xlsx; *.txt	常见文本存储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软件	文件制作版本不低于当前主流版本，要求上下兼容。(文档编辑工具不低于 Office2003)	必选项
品质要求	文本正文应设定文章标题，文章标题放在正文内第一行居中的位置	必选项
	各级标题应设置正确，同一级标题使用同样的样式，文本结构清晰	必选项
	正文字体、字号、颜色、行间距等要美观、统一	必选项
	文本超过 10 页应插入页码；超过 15 页应插入目录	必选项
	表格不应超出页面，且要求使用软件的插入表格或绘制表格等功能生成表格，并使用相应功能加工处理，不要用在文本上描绘直线等绘图方式制作表格	必选项
	正文中的图像、图形应清晰，图形要符合国家相关绘制标准	必选项
	尽量不要使用 Word 绘制插图，而采用插入已保存的图片的方式	可选项
	图文混排的方式选择嵌入式	可选项
	文档保存时的显示比例为 100%、页面视图	必选项

文件名应反映主题内容，尽量与文内标题保持一致，不要使用如“1. doc”等这类含义不明的标题	必选项
文本如有对齐的要求，要用表格来处理，而不要使用空格来实现	必选项
文本内容应忠实于原文献，完整有序，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文中所用计量符号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必选项
文档总页数以不超过 60 页为宜	可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文本	文本内容应相对完整，不可加密	必选项

(二) 图形/图像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明
图形/ 图像	*. jpg; *. png	图片压缩格式文件可移植 网络图形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色彩	彩色图像颜色数不低于真彩（24 位色），灰度图像的灰度级不低于 256 级	必选项
	图形可以为单色	可选项
分辨率	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024×768，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72dpi，彩色扫描图像的扫描分辨率不低于 150dpi	必选项
	图像内容清晰可辨识，不需要借助额外的设备即可辨认图片资源所需要表达的主体内容	必选项
清晰度	所有图像扫描后，需要使用 Photoshop 或其他图像处理软件进行裁剪、校色、去污、纠偏等处理，使页面整洁、清晰	必选项
	图形/图像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图形/图像	图形/图像需提交原始文件	必选项

(三) 音频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 明
音频	*.mp3	优先采用 mp3 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品质要求	音乐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44.1kHz, 语音类音频的采样频率不低于 22.05 kHz	必选项
	量化位数大于 8 位。码率不低于 128Kbps	必选项
	声道数为双声道	可选项
配音要求	语音采用标准的普通话、美式或英式英语配音, 特殊语言学习和材料除外。使用适合教学的语调	必选项
质量要求	音频播放流畅。声音清晰, 噪音低, 回响小, 无失真	必选项
	音频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 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 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音频	音频采用 mp3 格式为主, 提交原始文件	必选项

(四) 视频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 明
视频	*.mp4	优先采用 mp4 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品质要求	视频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 : profile=main, level=3.0) 编码方式, 码率 3M 以上, 帧率不低于 25 fps, 分辨率不低于 1024×576 (16:9)	必选项
字幕要求	字幕清晰美观, 能正确有效地传达信息。字幕尽可能少, 在节目中的停留时间以能看清楚为准	必选项
	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 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 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 不能破坏原有画面	必选项
画面要求	视频类素材每帧图像颜色数不低于 256 色或灰度级不低于 128 级	必选项
	视频图像清晰, 播放时没有明显的噪点, 播放流畅	必选项
	彩色视频素材每帧图像颜色均为真彩色	必选项
	音频与视频图像有良好的同步, 音频部分应符合音频素材的质量要求	必选项
内容要求	视频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 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 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 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 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	必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视频	提供原始视频文件	必选项

(五) 动画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明
动画	*.swf *.mp4	有交互的动画, 使 swf 格式; 没有交互的动画, 使用 mp4 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品质要求	动画的开始要有醒目的标题，标题要能够体现动画所表现的内容	必选项
	动画中如果有文字，文字要醒目，文字的字体、字号与内容协调，字体颜色避免与背景色相近	可选项
	动画色彩造型应和谐，画面简洁清晰，界面友好，交互设计合理，操作简单	必选项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帧和帧之间的关联性要强	必选项
	如果有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并提供控制解说的开关	可选项
	动画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并提供控制开关	可选项
	动画演播过程要流畅，静止画面时间不超过 5 秒钟	必选项
	一般情况下，应设置暂停与播放控制按钮，当动画时间较长时应设置进度拖动条	必选项
	动画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的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内容要求	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	必选项
	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	可选项
存储格式	采用 swf（不低于 Flash6.0）或 mp4 存储格式	必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动画	保持每个动画素材的独立性，尽量不设置两个或多个动画文件之间的嵌套及链接关系	必选项
	要求提交动画源文件、打过 logo 的可执行文件和预览文件	必选项

（六）虚拟仿真类素材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明
虚拟仿真	不限	可以有多种开发平台，如三维的 Virtools、Quest3D、Vrp，二维的 Flash 等，因此允许多种

	格式，但应能在一般环境下运行	
--	----------------	--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内容要求	应具有漫游（职业场景、设施设备）演示（操作规程、安全禁忌）互动（设备拆装、仪器操作）考核（过程操作、故障排除）中的一种或多种功能	必选项
	内容符合职业标准、技术规范、业务规程和行业属性，无科学性错误	必选项
	内容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尊重各民族风俗习惯，版权不存在争议	必选项
	若其中包含少数民族或外国语言文字信息，应遵循其原内容完整性，使用原语言进行处理	必选项
	有明确的版权标识信息	可选项
品质要求	画面逼真，色彩、形状、声音、位置等高度符合实物的特征	必选项
	界面友好，交互设计合理，操作简单	必选项
	如果有解说，配音应标准，无噪音，声音悦耳，音量适当，快慢适度并提供控制解说的开关	可选项
	如果有背景音乐，背景音乐音量不宜过大，音乐与内容相符，并提供控制开关	可选项
其他	如有考核功能，还须有后台服务器支撑	可选项

3. 提交要求

媒体类型	提交要求	属性
虚拟仿真	除提交源文件外，还需提交能以单个文件呈现的预览文件（演示版）或预览图	必选项

（七）PPT 演示文稿

1. 文件格式

媒体类型	扩展名	说明
PPT 演示文稿	*.ppt; *.pptx	不要使用 PPS 格式

2.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属性

软件	文件制作所用的软件版本不低于 Microsoft Office 2003	必选项
模板应用	模板朴素、大方，颜色适宜，便于长时间观看；在模板的适当位置标明课程名称、模块（章或节）序号与模块（章或节）的名称	可选项
	多个页面均有的相同元素，如背景、按钮、标题、页码等，可以使用幻灯片母版来实现	可选项
版式设计	每页版面的字数不宜太多正文字号应不小于 24 磅字，使用 Windows 系统默认字体，不要使用仿宋、细圆等过细字体，不使用特殊字体如有特殊字体，应转化为图形文件	可选项
	文字要醒目，避免使用与背景色相近的字体颜色	必选项
	页面行距建议为 1.2 倍，可适当增大，左右边距均匀、适当	可选项
	页面设计的原则是版面内容的分布美观大方	必选项
	恰当使用组合：某些插图中位置相对固定的文本框、数学公式以及图片等应采用组合方式，避免产生相对位移	可选项
	尽量避免不必要的组合，不同对象、文本的动作需要同时出现时，可确定彼此之间的时间间隔为 0 秒	可选项
	各级标题采用不同的字体和颜色，一张幻灯片上文字颜色限定在 4 种以内，注意文字与背景色的反差	必选项
动画方案	不宜出现不必要的动画效果，不使用随机效果	可选项
	动画连续，节奏合适	必选项
导航设计	文件内链接都采用相对链接，并能够正常打开	必选项
	文件中链接或插入的其他素材满足本要求中关于媒体素材的技术要求	必选项
	使用超级链接时，要在目标页面有“返回”按钮	必选项
	鼠标移至按钮上时要求显示出该按钮的操作提示	可选项
	不同位置使用的导航按钮保持风格一致或使用相同的按钮	可选项
宏	尽可能少用宏，播放时不要出现宏脚本提示	必选项
其他	演示文稿中所采用的媒体素材符合本标准中媒体素材资源的技术规范	必选项

3. 提交要求

提交要求		属性
PPT 演示文稿	演示文稿的颗粒度大小要适应教学需要，一门课程的演示文稿不宜过多或过少	必选项
	提交的文件后缀名为 PPT 或 PPTX	必选项

不可在 PPT 中内嵌音频、视频或动画

必选项

附件 7

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培养一批理念先进、业务精湛、锐意改革的职业教育名师，发挥名师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促进人才培养质量的提升，特制定本办法。

一、名师工作室的内涵

名师工作室是在教育行政部门指导下，以教学名师、技能名师姓名及其专业特色命名的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的业务组织。教学名师工作室由职业教育教学名师牵头，同一专业领域的骨干教师、青年教师、行业专家组成，具有人才培养、应用技术服务、社会培训等职能；技能名师工作室由行业企业技能名师牵头，同一专业领域的行业企业技术骨干、学院骨干教师、青年教师组成，具有人才培养、新技术新工艺推广应用、师生技能大赛指导、社会培训等职能。

二、教学名师工作室的建设目标

紧密对接产业需求，依托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教育集团的资源优势，打造以国家万人名师计划为示范引领，省级教学名师工作室、省级技能名师工作室为主体、院级名师工作室为基础的“三级两类”名师工作室建设体系。

三、名师工作室的主要任务

(一) 教学名师工作室的主要任务

1. 培养优秀教师。通过名师引领，制订科学的培养规划，开展一系列产、学、研、用、培活动，促进教师的专业化发展。
2. 创新专业人才培养模式。通过校企合作体制机制创新，探索“双主体”育人模式，加强专业、课程改革与建设，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3. 加强教育教学和应用技术研究。针对教育教学改革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题研究，结合行业企业生产实际问题开展应用技术研发，形成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并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和企业生产实践。
4. 整合教育教学优质资源。根据专业领域特点，整合学校和行业企业的优质教学资源，建立工作动态发布、资源生成整合和成果辐射推广等方面的专题网站，实现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享。
5. 开展社会咨询与服务。面向同类职业院校推广教育教学成果，面向行业企业开展咨询服务和员工培训，面向农村职业教育开展对口支援活动。

(二) 技能名师工作室的主要任务

1. 开展教师专业技能培训。采取名师带徒、拜师学艺等方式，提升教师实践技能水平，建立本专业领域的优秀技能教学团队。

2. 开展实践教学改革。讲授本专业的实践技能课程，指导学生实训，向学生传授国内外先进的生产实践技能；指导本专业教师、学生参加国家、省、行业专业技能竞赛活动。

3. 开展新技术新工艺应用推广。充分发挥工作室成员的技能专长，开展技术咨询、技术攻关、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等。

4. 开展社会培训。面向职业院校师生、行业企业员工等，开展实践技能培训。

四、名师工作室的人员组成及选拔条件

(一) 教学名师工作室的人员组成及选拔条件

教学名师工作室设主持人1人，职教专家1人，行业企业专家2—3人人，校内外骨干教师、青年教师5—7人。

1. 主持人选拔条件

(1) 热爱职业教育事业，具有高尚的师德和先进的教育理念、较为突出的学术研究成果和教学改革业绩，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身体健康，精力充沛。

(2) 院级（含水利协会）及以上教学名师或专业带头人，或获得学生最满意教师5次及以上

(3) 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 工作室成员选拔条件

(1) 职业教育专家选拔条件

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方面具有较高建树，在省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能积极参与我院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并自愿承担相关工作的职业教育专家。

(2) 行业企业专家选拔条件

精通行业技术标准，在行业技术标准制定、推动行业企业发展等方面具有较高建树，在业界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并自愿承担相关工作的行业企业专家。

(3) 骨干教师选拔条件

①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及较强的团队合作精神。

②具有较强的教研科研能力，能够承担相应的职责任务。

③具有较高的教育教学水平和技能水平，教学能力强，教学效果好。

④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高职为校级名师，中职为市级及以上骨干教师。

(二) 技能名师工作室的人员组成及选拔条件

技能名师工作室设主持人1人，行业企业优秀技术技能人才3—4人，所在院校骨干教师、青年教师5—7人。

1. 主持人选拔条件

- (1) 热爱职业教育，热心校企合作，富有社会责任感。
- (2) 取得本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在本行业领域内具有一定影响力。
- (3) 获得过省级及以上（含水利协会）技能名师、拔尖人才、行业企业技术顾问称号或指导学生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

2. 工作室成员选拔条件

- (1) 热爱本职工作，富有社会责任感。
- (2) 取得本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具有高超的专业技能水平，或在省厅级及以上或行业技能竞赛获得过二等奖及以上名次，是学校拟重点培养的、具有较高教学能力和专业技能水平的骨干教师、青年教师。
- (3) 行业企业成员来自与学校合作紧密的企业，有高级技师证或丰富的行业企业实践经验，担任过我院学生实习指导教师。

五、名师工作室的管理

- 1. 组织管理。人事处与教务处负责统筹管理名师工作室的建设与运行，定期督促名师工作室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系部负责名师工作室的建设和日常管理，为名师工作室设置相对独

立的工作场所，配备相应的设施设备，支持主持人和成员开展工作。

2. 考核管理。名师工作室以3年为一个工作周期，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每年一次的过程性检查和一个周期的验收。检查不合格的终止名师工作室项目，检查合格的自动进入下一年度的工作室建设，通过验收的按学院绩效方案发放办法给予奖励。

3. 经费管理。学院设立专项经费支持名师工作室工作，由工作室主持人提出使用计划，实行单独列支、专款专用，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